

律政司司长在成都出席第六届香港法律服务论坛开幕致辞全文（只有中文）（附图／短片）

以下是律政司司长林定国资深大律师今日（八月二十四日）在成都出席第六届香港法律服务论坛「川渝连香江 携手创未来」的开幕致辞全文：

尊敬的杜副主席（四川省政协副主席杜和平）、四川省和重庆市各位领导、各位嘉宾：

大家早上好！首先我代表香港特别行政区（特区）政府，以及香港贸易发展局和各香港支持机构，由衷感谢今次 1 000 名抽出宝贵的时间参加第六届香港法律服务论坛的来宾，非常感谢。

我们非常荣幸邀请到四川省和重庆市的政府部门为本届论坛的内地合作机构，并获得川渝商会、律协及专业协会等为支持机构。我藉此机会再次感谢各部委和机构的大力支持，让今天的活动能顺利举行。

香港法律服务论坛其实自二〇一〇年开始，每两年举办一次，至今已分别在上海、广州、青岛及南京举办。我也曾经以香港大律师公会副主席及会员身分参加在青岛和广州举行的论坛。

这次论坛是我们继二〇一八年广州论坛相隔大约五年、疫情后再次举办，也是我首次以香港特区政府律政司司长身分出席，实在别具意义。我们今天的主题是「川渝连香江 携手创未来」。

一直以来，川渝人民与香港同胞血脉相连、风雨同舟。川渝与香港在经贸、文化、教育、生态保育合作无间。四川分别在一九九九年和二〇〇七年赠送的大熊猫，佳佳和安安、盈盈和乐乐，与香港人一同成长，为我们带来美好的童年回忆。二〇〇八年 5.12 汶川大地震，香港同胞积极参与了救援及重建工作。极多香港人期待，在九月下旬，香港故宫文化博物馆展出 120 件三星堆遗址出土的珍贵文物，我知道大部分更是首次在四川省外展出。目前，香港已成为四川最大外资来源地和第四大交易伙伴。截至去年底，香港在四川累计投资接近 6 500 个项目和企业，占四川省累计外商直接投资额大约六成；四川在香港设立企业则超过 300 家，累计投资额接近 50 多亿美元。四川在香港上市企业 40 家，总融资额超过 500 亿港元，今年再加两家成都企业在港交所挂牌上市。李白曾说「蜀道难，难于上青天」，但是我认为后来另一位诗人说的才

对，他说「蜀道易，易于履平地」；除了频密来往香港和双流跟天府两个机场的航班，香港与成都的高铁服务已在今年七月一日正式开通。

香港特区政府早在二〇〇六年设立驻成都经贸办。二〇一八年五月香港特区政府与四川省人民政府建立了「川港合作会议」机制，为两地合作关系开启新篇章。于二〇二一年九月第二次会议签订《会议备忘录》，明确推动川港在法律专业服务领域的合作，鼓励川港律师事务所扩大业务合作，支持川港法律专业人员相互培训和交流，更表示律政司与香港贸易发展局会适时在四川举办香港法律服务论坛。今天的论坛，正好落实当天双方的承诺。

面向未来，我认为我们必须以新格局高质量中国式现代化发展的国家战略高度探索两地法律服务合作机遇和空间。

二十大报告指出，必须高标准高质量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二〇二一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的前言，指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位于「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交汇处，是西部陆海通道的起点，具有连接西南西北，沟通东亚与东南亚、南亚的独特优势。区内生态禀赋优良、能源矿产丰富、城镇密布、风物多样，是我国西部人口最密集、产业基础最雄厚、创新能力最强、市场空间最广阔、开放程度最高的区域，在国家发展大局中具有独特而重要的战略地位。最近圆满成功举办的世界大学生运动会，成就了成都梦，更把四川带到世界舞台的前方。

川渝在推进今年踏入 10 周年的「一带一路」倡议，扮演重要角色。《规划纲要》一共提及「一带一路」11 次，当中涉及培育发展现代化金融和法律等专业服务，例如共建西部金融中心，支持开展贡献「一带一路」金融服务，具体措施包括设立破产法庭、健全金融审判体系。昨天下午我们一下飞机，我们便马上到天府中央法务区参观，理解一点六院六庭的概念，印象深刻。为配合川渝未来的发展，对涉外法律服务的需求必然越来越大。《规划纲要》第九章为如何满足这方面的需求，提供了答案，它提出以共建「一带一路」为引领，加强国内区域合作；在该章的第三节中，特别提出必须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重大战略。

香港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中，扮演着独一无二的角色。香港回归祖国 26 年，进入由乱到治走向由治及兴的新阶段。二十大报告指明，香港应发挥其优点和特点，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支持香港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更好发挥作用。香港其中一个独特

优势正是在「一国两制」原则下，香港实行的普通法制度。在去年七月一日习近平主席在庆祝香港回归祖国 25 周年大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他两次提及香港的普通法。他指出「一国两制」其中一个实践规律，是必须保持香港的独特地位和优势，当中包括普通法制度。他也希望香港抓住国家发展带来的历史机遇，主动对接「十四五」规划、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

按照《十四五规划纲要》和大湾区建设，香港应被打造成为亚太区国际法律及争议解决服务中心。香港是国家内唯一的普通法司法管辖区，香港的普通法制度中英双语并重；香港以普通法为基础的商业经贸法律与国际商事规则连接，为国际商业社会熟悉，能为跨境交易提供妥善的法律保障，深受国际商界及投资者信任。享有独立审判权和终审权的香港法院，在国际上享有崇高声誉，它们的判例经常被其他司法管辖区所引用。香港多年来获评为世界最受欢迎的仲裁地头三位之一。在中央的支持下，今年初国际调解院筹备办公室在香港成立，开展了国际调解院的筹备工作。

众多国际顶尖律师事务所及国际法律机构，包括海牙国际私法会议等，均选择在香港设立区域办事处，提供优质多元的法律和争议解决服务。在法律人才方面，香港目前有一共约 14 000 名事务律师及大律师、超过 1 400 名来自 31 个司法管辖区的注册外地律师，以及 84 间外地律师行。

一直以来，香港积极运用其法律服务的优势，以香港所长，配合国家所需，担当着超级联系人的角色。例如香港与内地至今签署了九项民商事协助安排，涵盖法律程序的协助、仲裁事宜，以及相互认可和执行破产或清盘程序和其他民商事法院的判决；我们正努力完善这些安排。

四川与香港就法律方面一直也有交流。在二〇一五年三月，律政司与香港驻成都经贸办、四川省商务厅、省司法厅等，联合在成都举办香港法律及仲裁服务研讨会。在四川与香港律师事务所合作方面，由四川省司法厅制定的《关于香港、澳门律师事务所与内地律师事务所在四川省开展合伙联营工作的实施办法（试行）》于二〇二一年一月四日生效，推动川港律师事务所以合伙联营模式合作。据理解，已有香港、澳门与四川律师事务所正式签署合伙联营协议，目前正在进行设立合伙联营律师事务所的筹备工作。

我们必须思考，如何在现有基础上，深化、强化、优化双方在法律

服务的合作。

回到今天的论坛，陪同我前来的是超过 100 名香港法律界的精英，包括事务律师、大律师，也有来自争议解决机构、法律科技服务、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知识产权署的领导和代表。我们的主旨是向川渝的朋友介绍，香港能如何提供「一站式」、「一条龙」的国际化高质量法律服务，协助川渝企业（无论是国企还是民企）走出去，在香港通过上市筹集资金，评估和管理法律风险、处理与知识产权有关的问题，以及不幸在争议出现后有效解决。

评估、防范、管理和处理在走出去过程中遇到的法律风险，涉及统筹发展和安全这一对重要关系。《总体国家安全观学习纲要》指出，必须完善共建「一带一路」安全保障系统，特别是我们要积极应对挑战、趋利避害、奋勇前进，要落实风险防控制度；这必然包括防控法律风险。

今天，我们不单是分享有关香港法律服务的知识，更重要是，我们带来香港法律界上上下下交朋结友的诚意，和互惠合作的决心。

川渝的兄弟姐妹，香港来的朋友，深化、强化、优化双方在法律服务的合作不单是两地法律工作者和人民的共同愿望，也是国家交给我们的任务。让我们怀抱着中华民族共同体的理念，善用并连接天府之国和东方之珠各自的独特优势，及时把握历史给我们的大机遇，准确坚定落实国家对我们的期望，携手创未来、成就中国梦。

谢谢！